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Yongda Automobiles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3669)

自願公告 關於奧迪的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由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與一汽—大眾銷售有限責任公司(「一汽—大眾銷售」)簽訂了一份非排他性的戰略合作框架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雙方將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香港特別行政區及澳門特別行政區除外)(「中國」)奧迪經銷商的發展結成戰略夥伴關係。

該協議規定合作應受若干一汽—大眾銷售奧迪授權經銷商管理政策的規限。該協議主要包括以下主要條款：

- 一汽—大眾銷售將授權本公司成為多家奧迪經銷商的控股股東，而本公司須自該等經銷商成立起至少三年內保持對其控股；及
- 一汽—大眾銷售將每年授予本公司多個項目的預授權並將優先滿足由本公司控股的奧迪經銷商的需求。該等經銷商亦將獲得奧迪新車型銷售的優先權。

該協議於特定事件發生時可得以解除或終止，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嚴重違反該協議所載列條件；本公司財務狀況或商業信譽出現重大不利變化；本公司破產或遭查封、扣押；雙方協商一致解除；及不可抗力。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德安

中國，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i)兩名執行董事，即張德安先生及蔡英傑先生；(ii)兩名非執行董事，即王志高先生及王力群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志強先生、呂巍先生及陳祥麟先生組成。